

证券代码：688168

证券简称：安博通

公告编号：2026-002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 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 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329,88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329,88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1月23日。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于2026年1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3年9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

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2023年10月10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按照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李学楠女士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3年10月25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3、2023年10月7日至2023年10月16日，公司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3年10月1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3-045）。

4、2023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3年10月25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50）。

5、2023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对本次调整及授予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4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

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预留授予目的激励对象名单及首次授予第一批次归属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7、2025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首次授予第二批次及预留授予第一批次归属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二、本期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李远	中国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7.00	2.10	30%
2	薛洪亮	中国	董事、高级副总裁	7.00	1.80	25.71%
二、其他激励对象						
核心业务骨干（首次授予 50 人）				76.96	23.088	30%
核心业务骨干（预留授予 8 人）				12.00	6.00	50%
合计				102.96	32.988	32.04%

(二) 本次归属股票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三) 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60 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 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6 年 1 月 23 日

(二) 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32.988 万股

(三)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限售规定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数（股）	76,855,124	329,880	77,185,004

本次股本变动后，实际控制人并未发生变化。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6 年 1 月 4 日出具了《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中证天通（2026）验字 34100001 号），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25 年 12 月 29 日，贵公司收到 60 名激励对象缴纳的股权认缴款人民币 9,879,916.00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329,88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9,550,036.00 元。所有股权认缴款均以人民币现金形式投入。激励对象中薛洪亮原解锁股份 21,000.00 股，本次认购 18,000.00 股，少认购 3,000.00 股，本次 60 人合计认购 329,880.00 股。

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 2025 年 1-9 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30,167,329.21 元，公司 2025 年 1-9 月基本每股收益为 -1.69 元。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 77,185,004 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 2025 年 1-9 月基本每股收益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2.9880 万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43%，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0 日